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Wiley 在线期刊库续订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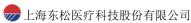
项目编号: 31000000241029141159-00166174

采购代理机构内部编号: 0811-DSITC243539

采购人: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 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12-19



第一章 采购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 310000000241029141159-00166174(采购代理机构内部编号: 0811-DSITC243539)

2、项目名称: 2025 年 Wiley 在线期刊库续订

3、采购方式;单一来源

4、预算金额: 1040000.00 元

5、最高限价:包1-1040000.00元

6、采购需求:

包号	包名称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简要规格	最高限价	备注
				(元)	描述或包	(元)	
					基本概况		
					介绍		
1	2025 年	1		1040000.00	具体项目	1040000.00	
	Wiley 在				内容及采		
	线期刊库				购要求以		
	续订				采购文件		
					"第四章		
					采 购 需		
					求"为准。		
		1			I		

- 7、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内容履行完毕止
- 8、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参与。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项目。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3.2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3.3、供应商应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在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 3.4、供应商应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在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进口经营许可证》。

三、获取采购文件

- 1、时间: 2024-12-19 至 2024-12-24,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 3、方式: 网上获取
- 4、售价(元): 0

四、响应文件提交

- 1、截止时间: 2024-12-26 14:00:00 (北京时间), 迟到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 2、地点:上海市宁波路1号10楼会议室。

五、响应文件开启

- 1、时间: 2024-12-26 14:00:00 (北京时间)
- 2、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上海市宁波路1号10楼会议室。届时请供应商授权代表参加协商。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项目属性:服务类。
- 2、项目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 3、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情况:推行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相关政策。

- 4、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其他说明:
- 4.1 凡参加本项目的合格供应商需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fcg.sh.gov.cn)接受邀请,并在上述获取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关注微信公众号"东松投标"进行报名信息完善或购买纸质采购文件。
- 4.2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采购方式,合格供应商可在采购云平台免费获取电子采购文件。供应商如需纸质采购文件可自行打印,也可向代理机构购买,纸质采购文件售价¥400.0元,售后不退。
- 5、协商所需携带其他材料:
- 5.1 供应商需在网上提交响应文件同时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
- 5.2 协商时请供应商代表持可无线上网并可登录政采云平台进行协商的笔记本电脑、协商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证书)参加协商。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地址:上海市重庆南路 227 号

邮编:

联系人: 袁清

联系方式: 021-63846590

传真: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宁波路1号11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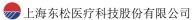
邮编: 200002

联系方式: 021-63230480 转 8619、8408

联系人: 熊子杰、高健

传真: 021-63299235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xiongzijie@dongsong-cn.com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熊子杰、高健

电话: 021-63230480 转 8619、8408

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章 响应须知

一、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 1、响应文件组成,包括但不限于:
- 1.1 报价响应函(详见第五章格式1)
- 1.2 采购报价表(详见第五章格式2)
- 1.3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响应索引表(详见第五章格式3)
- 1.4 响应偏离表:包括采购内容响应情况,填写响应偏离表(详见第五章格式4)
- 1.5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详见第五章格式5)
- 1.6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第五章格式6)
- 1.7 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第五章格式7)、监 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第五章格式8)等。(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其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 1.8 联合体参与协议格式(如有)(详见第五章格式9)
- 1.9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内容
- 2、响应文件中凡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之处,均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 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并加盖供应商的公章。供应商名称 应显示全称。如果是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签署响应文件,则应当按单一来源 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出具《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如供应商自拟授权书格 式,则其授权书内容应当实质性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供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 权委托书》格式之内容)并将其附在响应文件中。响应文件若有修改错漏之处,须在修改错漏 之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 签字。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供应商应当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供应商未按要求签署或盖章,或者其 他填写不完整的,其响应无效。

3、响应文件份数:正本1份,副本3份,电子版本1份(1.全套正本加盖公章的响应文件扫描件, 文件格式为. PDF; 2. 全套可编辑响应文件WORD版本)。

二、保证金

1、保证金:

包号	投标保证金	开户银行	收款户名	收款账号	交付方式
	金额				
	(元)				
1	20000	浦发银行黄	上海东松医	0763634292323474	线下转账
		浦支行	疗 科 技		
			股份有		
			限公司		

- 2、保证金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时同时提交。
- 3、保证金按上述第1条规定的交付方式进行支付。供应商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保证金的,需在银行转账水单中明确采购编号及包件号。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4、保证金以转账方式交纳的,需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到账,否则将默认为未提交保证 金而导致其响应无效。
- 5、供应商同时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云平台录入保证金相关信息,采购人将根据银行入账情况在政采云平台进行确认。
- 6、供应商未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提交保证金,响应无效。

三、采购程序

- 1、供应商应当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 2、协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3、协商小组将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四、评审方法与程序

1、成立协商小组

项目编号: 310000000241029141159-00166174 (0811-DSITC243539);项目名称: 2025 年 Wiley 在线期刊库续订采购 协商小组:由3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1名,其余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采购人将按照相关 规定,从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专家。

2、协商的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结合项目特点,本项目根据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进行采购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3、协商程序

- 3.1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协商小组将依据法律法规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响应文件不符合《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 3.2 **澄清有关问题。**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协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内容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3.3 编写协商情况记录。**协商情况记录应当由采购全体人员签字认可。对记录有异议的采购人员,应当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采购人员拒绝在记录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
- **3.4 确定成交供应商。**本项目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以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4、响应文件无效情形

- 4.1 与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
- 4.2 在截止时间后递交或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响应文件。
- 4.3 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提交保证金的。
- 4.4 报价有效期、交货/服务期限及付款方式任一条款存在偏离。
- 4.5 未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 4.6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采购限价。
- 4.7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名单。
- 4.8 其它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无效情形。

五、其它

履约保证金:不收取

3、信用记录查询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查询时间不早于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结果截图后留存在评审报告内,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视作响应无效。

4、单一来源采购活动终止

在采购过程中协商小组认为成交价格不合理或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任一响应文件无效情形,采购人将终止采购活动。

5、定义

- 5.1 "日" 系指日历日。
- 5.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凡标有"★"的条款均系实质性要求条款。

6、电子平台操作

本项目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简称:采购云平台,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网址:www.zfcg.sh.gov.cn)操作"。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由上海市财政局建设并管理,政采云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支持,若供应商在响应过程中遭遇因系统、网络故障或其他技术原因产生的问题,请与上海市财政局及政采云有限公司联系,联系地址:上海市肇嘉浜路800号,客服电话:400-881-7190。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仅作为平台使用方,不因此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本项目受邀供应商在响应前应当自行了解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基本规则、要求、流程,具备网上投标的能力和条件,知晓并愿意承担电子招投标可能产生的风险。

六、询问与质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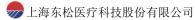
- 1、任何要求对采购文件进行询问的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两日前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其中,对采购文件的质疑,应当在其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采购过程的质疑,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成交结果的质疑,应当在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 3、供应商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超过次数的质疑将不予受理。以联

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 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并 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 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 5、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5.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5.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5.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5.4 事实依据
- 5.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5.6 提出质疑的日期
- 6、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7、质疑函的递交应当采取当面递交等书面形式递交,质疑联系部门: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标部,联系人: **熊子杰、高健**,联系电话: 021-63230480转8619、8408,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宁波路1号11楼。
- 8、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自收到质疑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 9、对供应商询问或质疑的答复将导致采购文件变更或者影响采购活动继续进行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提出澄清或质疑的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并在原采购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七、代理服务费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在报价过程中产生的任何费用。**代理服务费:成交通知书 确定的中标总金额的 1.3%**



第三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

一、推行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类别的产品,按照规定实行强制采购;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类别的产品,按规定实行优先采购。

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中小企业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对预留份额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按照规定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中小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三、促进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果有国家或者上海市规定政府采购应当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的其他产品和服务,按照其规定实行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

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协商时不予认可。

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名称: 2025 年 Wiley 在线期刊库续订
- 二、服务期限: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 三、采购内容:
- 1、全文电子期刊: 收录至少包括化学、物理学、工程学、农学、兽医学、食品科学、医学、护理学、口腔医学、生命科学、心理学、商业、经济学、社会科学、艺术、人类学等多个学科至少 1300 种期刊, 其中生命科学与医学相关期刊不少于 460 种, 最早可回溯至 1996 年。至少提供 HTML 和 PDF 两种格式在线阅读和下载,并提供统一格式的题录信息。

四、数据库开通

- 1、数据库开通方式:采用限定采购人内部 IP 地址范围的方式,无限并发数,无浏览下载次数限制;支持 Shibboleth/Athens 远程访问。
- 2、数据库开通范围: 至少包括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 仁济医院、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上海 市第一人民医院、上海市第六人民医院、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上海儿童医学中心、上海市 儿童医院、上海市胸科医院、上海市精神卫生中心、中国福利会国际和平妇幼保健院、上海交 通大学医学院附属同仁医院。

五、其他要求:

- 1、若因技术原因造成无故中断联机或无法提供正常服务,供应商应在 24 小时内响应, 3 个工作日内解决, 联机服务迄止日需根据中断总时数顺延至对等的时数, 如因超出供应商控制范围的任何第三方服务提供商(例如互联网或电信服务提供商)而导致的服务中断或暂停, 供应商应尽合理努力尽快恢复访问。
- 2、通过电话、邮件为采购人提供有关问题的咨询、解答和技术支持服务。
- 3、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访问日志统计查询。
- 4、根据采购人需要请数据库厂商为医院图书馆的用户组织提供讲座培训。
- 5、供应商应提供出版单位出具的相关授权书或合法获得该产品的其他证明。

六、付款方式:

数据库开通后,在 2025年6月30日前一次性付清全款。

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章 响应文件有关格式

1、报价响应函

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__项目的采购邀请,签字代表__(全名、职务)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供应商名称、地址)_提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及一份电子文档:

- (1) 报价响应函
- (2) 采购报价表
- (3)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响应索引表
- (4) 响应偏离表
- (5) 资格证明文件
- (6) 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相关证明材料
- (7) 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有关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供应商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第<u>(插入编号)、(补遗文件)</u>(如有)。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3) 本项目报价有效期为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起 90 个日历日。
- (4)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采购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5) 供应商是所供货物和服务的合法所有人,或已从其所有人那里得到了有效的授权。
- (6) 与本采购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供应商开户银行:

供应商账号: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职务:

供应商名称:

公 章:

2、采购报价表

项目名称:		
包件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 •	

包号	包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月)	金额(元)	
付款方式:					

说明:

-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2)"采购报价表"的相关内容应与《采购需求》中的要求填写一致。
- (3)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需求》和《响应须知》的要求报价。

供应商授权值	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	(公章): _			
日間.	在	В	П	

3、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响应索引表

项目名称:		 	
包件名称:			
项目编号/包	1.号:		

序号	资格性符合性 审查内容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要求	响应内容	索引目录(页码)
				页至页
				页至页
				页至页

说明:

请按照下述《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内容填写,供应商须对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内容及要求进行逐条响应,并就响应内容明确响应文件中所对应的页码。

资格审查要求表如下: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包件级
1	引用上海 证照库	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符合要求;	项目级
2	自定义	法定基本条件 1	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承诺函;	项目级
3	自定义	法定基本条件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项目级
4	自定义	特定资格条件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合格供应商的其他资质要求的证明文件: 4.1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	项目级

			许可证》。 4.2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进口 经营许可证》。	
5	自定义	联合体参与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参与。	项目级
6	自定义	促进中小企业 发展政策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采购的项目。	项目级

符合性审查要求表如下: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要求	包件级
1	响应文件内容、签署等要求	符合采购文件规定: 1、响应文件按采购文件规定格式提供《采购报价表》; 2、按响应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项目级
2	报价有效期	不少于 90 个日历日。	项目级
3	报价	1、不得进行选择性报价(报价应是唯一的,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备选方案的除外); 2、不得进行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报价; 3、报价不得超出采购文件标明的采购预算金额及项目最高限价;	项目级
4	服务期限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级
5	付款方式	数据库开通后,在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一次性付清全款	项目级
6	"★"条款	符合采购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要求条款。	项目级
7	合同转让与分 包	合同不得转让与分包。	项目级
8	公平竞争和诚 实信用	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妨碍 其他供应商的竞争、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扰乱政 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	项目级
9	关联供应商	1、与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	项目级

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310000000241029141159-00166174 (0811-DSITC243539); 项目名称: 2025 年 Wiley 在线期刊库续订采购

		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10	保证金	提交并在电子采购平台中录入,金额为人民币 20000 元。	项目级
		1、在响应文件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的情况下,应按采购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	
11	(单位负责	权委托书;	项目级
	人) 授权	2、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	
		(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授权位	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	(公章): _			
日期:	年	月	日	

4、响应偏离表

包件名	称: 称: 号/包号:			
序号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内容	是否有偏差	偏差说明
说明:				
_	共应商须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采 与采购需求无偏差,在"是否有偏差		并按序号填写本	表,如报价产品实
	及价产品的内容和性能与单一来源采则 写偏差说明,并注明是"正偏离"还		在"是否有偏差"	'一列填写"有",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5、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5.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	商名称	:						
单位	性质:							
成立	时间:	年月日	经营期限:	年月	日至	年	月_日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务: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	長人 (单位负责	(人)。	
Ś	持此证	明。	供应商名称:_				(盖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1	法定代	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	5处:				

在此粘贴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两面)

5.2 委托授权书

致: 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٠,٠	<u> </u>	una:				
	我	(姓名)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力	、 (单位负责
人)	,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	E职职工	(姓4	名,职务)以	我方的名义	参加贵公司
项目	的询价响应活动,并代	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叫	句应、	响应文件澄清	、签约等一切	0具体事务和
签署	習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	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公司收到我方撤销	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	一直有	效。被授权人	在授权书有效	坟期内签署的
所有	了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	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外,本	卜授权	书自响应文件	递交截止之日	記直至报价
有效	权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在此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两面)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章:

被授权人(签章):

供应商公章:

日期:

日期:

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资格证明文件

6.1、营业执照 (复印件加盖公章)

6.2、承诺函

本公司为参与	(项目名称)单一来源采购的供应商。本公司 在此郑重
承诺: 我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	汝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即: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	 龙力;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	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	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	章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	也条件。
特此声明。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oxed{\exists}$

6.3、其他

(如: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五章第3条"资格审查要求表"中规定的合格供应商的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等)

供应商授权位	代表签字:	:		
供应商名称	(公章) <u>:</u>			
日期:	年	月	日	

7、"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截图

(复印件加盖公章)

1、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且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供应商授权位	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	(公章) <u>:</u>			
日期:	_年	_月	日	

8、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u>(十六):其他未列明</u>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十六):其他未列明</u>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盖章):

日期:

说明: (1)本声明函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 (2)本声明函所称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是指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 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否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3)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4)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以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一章《采购邀请》规定为准。
- (5) 供应商为联合体参与协商的,联合体各方均需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 (6)响应涉及多个采购标的的,每个采购标的均需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 (7) 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本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 (8) 供应商未按照上述格式正确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注: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 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50≤Y<500	Y<50
"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工业 *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80000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建筑业	资产总额(Z)	万元	Z≥80000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从业人员(X)	人	X≥200	20≪X<200	5≤X<20	X<5
批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从业人员(X)	人	X≥300	50≪X<300	10≤X<50	X<10
零售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100≤Y<500	Y<100
\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交通运输业 *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从业人员(X)	人	X≥200	100≤X<200	20≤X<100	X<20
仓储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邮政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住宿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餐饮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从业人员(X)	人	X≥2000	100≤X<2000	10≤X<100	X<10
信息传输业 *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0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1000≤Y<10000	50≤Y<1000	Y<50
)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0	1000≤Y<200000	100≤Y<1000	Y<1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资产总额(Z)	万元	Z≥10000	5000≤Z<10000	2000≤Z<5000	Z<2000
d. II bibing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100≤X<300	X<100
物业管理	营业收入(Y)	万元	Y≥5000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THE ST. Towards by 1977 by 11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资产总额(Z)	万元	Z≥120000	8000≤Z<120000	100≤Z<8000	Z<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

可。

-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9、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 (盖章):

日期:

10、联合体参与协议(如有)

甲方:				
乙方:				
为共同参加	项目的响应,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	商,达成以下协议	L:
一、双方关系				
1、甲乙双方组成一个联合	今体,以一个联合	体的身份共同参加	本项目。甲方作为	主办单位,
乙方作为联合体成员单位,双	(方愿对投标结果	承担相应的责任和	义务,并自觉履行	标书规定。
2、甲方合法代表联合体	各成员负责本项目	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台	同谈判活动,并代	表联合体
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	息及指示,并处理	2与之有关的一切事	物,负责合同实施	於段的主
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	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戊,递交投标文件,	履行合同,并对外	卜承担连带
责任。				
二、双方责权				
1、甲方负责	,并确保相	关项目达到国家标准	i 注规范,一次性通过	寸验收。
2、乙方负责	,并确保相	关项目达到国家标准	it规范,一次性通i	过验收。
3、若本项目成交,甲乙	双方共同与采购。	人签订承包合同,签	图的合同协议书本	
方均具法律约束力。				
4、甲方作为联合体双方				
受本项目的支付;甲方接受到				
5、甲乙双方在项目合作		、尽职尽责,双方仇]质高效地完成各自	自负责的部
分,承担各自负责部分的一切		大	ᇼᇎᇎᆉᄱᄱᄼᄔᇄᄼ	7 ±4 1-1-1
6、本协议一经签订,双 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商定		住何一万个侍擅自	1	: 款,
以木 心 争且,田双刀力打倒足 三、协议份数	:作元妙以。			
、	フ.双方夂址 壹份	公田 王投持	云文 件	
本协议	二/火刀 17(豆刀,		小人们。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公章:		公章:		
签约日期:年				
签约地点:				

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章 合同格式 包1合同模板:

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

姓名]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性别]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在本项目经过政府采购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服务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2 采购的合同产品

- 2.1 采购项目: 2025 年Wiley在线期刊库续订
- **2.2** 订购期限: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 **2.3** 本合同的合同价[**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元整人民币(人民币[**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

上述价格为甲方在本合同项下应向乙方支付的最终价格,其中已经包括所有的数据库订购 费、手续费和税费等。

3 付款时间

- 3.1 甲方在数据库开通后,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一次性将上述人民币款汇至乙方指定银行 账号,乙方应按期联系出版社向甲方提供维护服务,以确保维护期内甲方数据库的正常使用。
- 3.2 甲方凭乙方提供的等额、法定正式发票,向乙方付款。乙方延期提供发票,则甲方付 款时间相应顺延。

4 付款方式

4.1 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结算,支付方式为电汇方式。

5 交货联系人和地点

- 5.1 交货地点: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或甲方在乙方交货前以书面方式具体指定交货地 点。
 - 5.2 乙方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1][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2]。
 - 5.3 使用控制方式: 网页版IP登录, Shibboleth/Athens远程访问

6 包装及运输

进口电子数据库为网页版远程校内IP控制登录,无包装运输费用。

7 检验与验收

- 7.1 本合同所指的电子数据库服务应符合国家进出口出版物管理规定。
- 7.2 乙方必须严格按合同要求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服务,并确保甲方在合同期内正常使用。
- 7.3 甲方在乙方达到以上标准后给予乙方合格验收。

8 权利与义务

- 8.1 乙方保证在合同期内甲方使用该电子数据库的合法权益, 且甲方应保证在使用期内不 侵犯产品提供方的各项合法权益。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过失方承担。
- 8.2 乙方应协同出版社向甲方提供符合标准的数据库使用统计数据及配套的个性化数据服 务。

9 保密信息

双方应对本合同所签署的各项内容承担保密义务。未经双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社会公众或 第三方通过任何途径出示、泄露。

10 违约责任

- 10.1 如果乙方收到甲方款,没有按期向出版商付汇,导致甲方无法正常使用合同产品,乙方应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天货款总额的 1%计算,以合同金额 1%为限。
- **10.2** 甲方在约定期限内不能按时付款,则每延迟一天,支付逾期金额 **1‰**的违约金,以合同金额 **1%**为限。
- 10.3 如果双方中一方违反了本合同第8条和第9条的约定,经协商无效,则另一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若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则违约方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10.4 如果数据库不能提供正常服务,乙方应该提供按天核算的使用成本(合同总价/365 天)乘以天数,再加上按每天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五违约金。

11 不可抗力

- 11.1 不可抗力系指双方在缔结协议时不能预见、并且它的发生及后果是不能克服和不能避免的客观情况。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以部分或全部地免除责任。
 - 11.2 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2 争议解决

- **12.1** 双方当事人在履约过程中应遵守诚信原则,如产生争议,则应先进行友好协商,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2.2** 凡因乙方资金、技术、人员等原因造成方案期内服务中止或甲方利益损失等问题,乙方需根据甲方合理诉求予以相应赔偿或解决方案,具体事宜双方友好协商。

13 一般条款

- 13.1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壹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自合同双 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 13.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可就合同履行的内容、时间、地点和方式等协商进行变更。协商一致后,双方应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必须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生效后的书面补充协议进行。除了双方签署书面补充协议,并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更。
- 13.3 本合同及其附件(如有)构成合同双方之间就本合同项下之合作所达成的全部合同, 并替代双方以前或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做的任何口头交流、声明或合同。
- 13.4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另行订立书面文件,该类文件经合同各方盖章生效 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 合同附件

Ĩ

- 14.1 本合同附件包括: 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 14.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4.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 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 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15. 合同修改

15.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16. 补充条款

[合同中心-补充条款列表]

若补充条款与合同其他条款之间有矛盾的,则以补充条款为准。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 [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 [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1]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